金剛經心經註彙纂（溥齋夏蓮居大士註釋）
老本出世因緣

去年二月間，同修傳來訊息，說有位陳居士於舊書網站重金購得一套老本的《金剛經心經註彙纂》，其上冊有蓮公的親筆註釋，並蓋有蓮公的印信。陳居士發心將此書掃描成 PDF 檔，並將書中前幾頁的註釋形成文檔。蒙其不吝，將其贈予敝工作組，在此特向陳居士致以十二萬分的感謝。

書中蓮公的註釋，繁簡體並用，敝工作組於陳居士的文檔基礎上，反複學習校對。其中有些難以辨識的字，經由黃老親眷協助，得以解決。為方便學人學習，文中的段落，均用句號表示；仍難確定的字，則以〇號代之；本校對文檔完全依止蓮公手書的繁簡體顯示，特此說明。書中其他未轉成文檔的註釋，建議學人依 PDF 檔學習。

此《金剛經心經註彙纂》原著分上下兩冊，陳居士所購得的只上冊有蓮公的註釋，但敝網站亦將其下冊的 PDF 檔一併發佈。此法寶能重現於世，實乃眾生善根福德因緣所致，盼有緣得見者能生歡喜稀有之心，並歡迎下載收藏。

黃念祖居士法音宣流網

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

金剛經心經註彙纂（溥齋夏蓮居大士註釋）

通常用分科解释。分科之法始於道安法师。三科，一序分二正宗分三流通分。本经分為卅二分。乃梁昭明太子所为。

初正信序具六種成就。即信、闻、时、主、處、众。

佛将入滅。阿難問「（一）经首安何字句。（二）未来比丘以何為师。（三）未来弟子依何而住。（四）悪性人云何共住。」

佛告以经首安如是二字。二依戒為师。三依四念處住。四以默擯治之。

四念處。一观身不浄。二观受為苦。三观心無常。四观法無我。（法無我。此法指心色二法）。

（一）身为父母所生之肉身。内身污穢充满。無些浄處。故观身为不浄。

（二）受為苦樂之感。樂從苦之因缘而生。又生苦樂。世間無实樂。故观受为苦。

（三）心为眼等之心識。念念生滅。更無常住之时。故观心無常。

（四）法為除上三者所餘之一切法。無自主自在之性。故观为無我。

如是——指本经中無我相、無壽者相、及应無所住等实相之理。属信成就。

我闻——是阿難個人并代表當时在会大众親闻佛说。属闻成就。

一时——自法会開始至法会终结名為一时。属时成就。

佛——十号之一。指在娑婆世界出世之释迦牟尼佛。佛者覚義。具有自覚、覚他、覚满三種。

自覚。即自度。小乘羅漢修四諦。十二因缘等法而自覚自悟者。至於凡夫众生則名不覚。

覚他。既能自覚又能覚他。如諸大菩薩發四大宏誓等種種大願。廣度众生。

覚满。即自覚圓满。覚他圓满。称为覚满。是為佛陀。此主成就也。

舍衛国乃至**给孤独園**。處成就也。舍衛国此云闻物。具足财宝等遠闻他国。祇樹祇陀太子所施之樹林。给孤独園。给孤長者所買之園。

大比丘僧千二百五十人。是常随众。比丘具三义。一乞士。二怖魔。三浄戒。

世尊。十号之一。世出世間所共尊敬。

著衣。著僧伽黎衣。乃上品大衣。

鉢。梵语鉢多羅。意应量器。

次第乞食。乃除揀择心。不論貧富以平等心挨次乞食。所以乞食者。一为大悲心。对於貧富众生平等教化。平等令種福田。二為以身作則。令弟子亦行乞食制。借免傲慢。此为頭陀行之。

收衣鉢。衣有三種。一九品大衣乞食说法时著。二七衣平时着身唯除大小便睡眠时。三五衣則着身不离。

洗足。示同人法。表净身也。人法者。人事也。

須菩提。梵语。具三義。一善吉。二善現。三空生。須菩提解空第一。大小空理均能通達。

長老——德長年高名为長老。善現年并不高。所以称長老者。如智度論所谓長老者不以年高。故德学高深是为長老。

如——即般若经所顯如如。实理如如不二。离一切相之二空真如。

来——即智慧能证二空之理。而能应世化生。如是理。来是智。理智不二名如来。

菩薩——即菩提薩埵。此云覚有情。摩诃菩提薩埵。即大覚有情也。有初發心久發心之别。

護念久發心菩薩。即根熟菩薩。

付嘱諸菩薩。释迦佛恐初發心菩薩退失。故嘱久發心菩薩教化之。初發心即根未熟者。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此云無上正等正覚。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即發菩提成佛之心。然既發心須修行。所謂大心易發。大行難行。故智度論有菩薩初發。鱼子菴羅花。三事因中多。及其結果少。

云何应住——脚跟如何立得稳。可以不致退失。

云何降伏其心——修行可以不退在能降伏其心。處處应如何住。应如何降伏其心。魏译在此两句中当有一句。云何修行。此两句為全经最重要之處。

佛告須菩提乃至**实無众生得滅度者**——诸菩薩摩诃薩统指初發

心与久发心之菩薩。華嚴经所谓初发心时便成正覚。

应如是降伏其心——此心指現前一念之心。包括精神界一切之活動。即貪嗔痴等烦恼妄心。与菩提心相对。

降伏即轉烦恼心成菩提心。轉悪行成菩提行。菩薩为大地众生发菩提心。行菩薩道。圆满菩提由行满六度故。

若卵生——**化生**——天道化生。人畜四生具。鬼胎化生。中陰身化身（註：竊疑為筆誤，似應為「生」）。

若有色——有色有形。色指色界以下众生。

若無色——無形色可見。只有精神存在。属四空界。

若有想——空無边處天。識無边處天。想心所現行。

若無想——無想天。想心所不現行。

若非有想非無想——指有顶天。在三界顶。为第四天。非空識二無边處天之有想，亦非無所有處天之無想。

對廣大之境而发廣大之心。救度有情界類众生。

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涅槃即滅度。滅者滅烦恼。以烦恼為生死之根本。故度者度生死之流。有我执烦恼则有分段生死。有法执烦恼则有变易生死。令滅二種烦恼而证涅槃。涅槃有四種。

（一）自性清浄涅槃。一切众生自性本来清浄。所谓在生死而不染。证涅槃而非浄。此诸佛所证之理。亦为众生之所本具。

（二）有餘依涅槃。众生虽具本覚。因無始無明不覚流转六道。依四谛十二因缘等法断我执。除分段生死。名有餘依涅槃。羅漢虽滅有漏生死。但果报根身依然存在。

（三）無餘依涅槃。亦阿羅漢所证。生死因永尽。生死果永亡。即灰身滅智之涅槃。此二名共涅槃。为三乘共证故。

（四）無住大般涅槃。大乘菩薩在佛果位上所证之涅槃。小乘证無餘依涅槃偏空之理。能出三界。不能入三界。大乘菩薩与佛果不住空。不住有。不住生死。不住涅槃。依中道之理出入生死。廣度众生。又名不共涅槃。不共二乘故。（接下篇半红字改）

佛教有大乘小乘二種。小乘修四谛十二因缘。执一切法实有。佛以大乘般若空理破除彼执。故说般若经。

須菩提、舍利佛等是此经之当机众。般若经有六百卷。本经係其中之一卷。第五百七十七卷也。

宣说般若经共有九處十六会。本经是第二處第九会中所说。

金剛。金中之剛。具二義。

一極坚一極利。坚即坚固。無能壞者。利即鋒利。能断一切。一喻般若即智慧坚固。自佛菩薩乃至一切众生本有之智慧体性。在生死而不染。在涅槃而不淨。即心经所谓不增不减不垢不淨之坚固体。二喻般若能断之智慧用。能断一切生死煩恼。碎無明之殼。断生死之流。般若具坚固体銳利甲。無以為喻。名曰金剛。般若译曰智慧。慧属因智属果。此与通常所云聰明不同。一由内心自發。一則自外而入。前属出世的。後属世間的。般若有三種。一文字般若。從文句所得也。二观照般若。依文字而起观照一切法

皆空。属能照之智。三实相般若。为观照般若所观照之理。同时又是观照般若所证之理。由文字般若得观照般若。由观照般若证实相般若。　玄奘法师译为能断般若。能断疑生信故。

波羅密译彼岸。生死為此岸。煩恼是中流。欲登彼岸须依般若船。般若波羅密。即离生死之此岸。登智慧船而到菩提之彼岸。
般若波羅密出生十方诸佛。故為十方诸佛之母。修一切行而不住一切行之相。名为般若波羅密。修般若波羅密可以由此岸達彼岸。经有贯攝義。一貫通实相之理。二攝收大乘之机。

三藏即经律論三藏。
经藏是佛所說。或菩薩諸天化人等所說。经佛印可。亦得称经。
律藏是释迦佛为四众弟子所制之戒律。
論藏是菩薩羅漢等在佛涅槃後研究经典。将義理分門别類使有系统。因成論藏。（返接前四篇）

实無众生得滅度者——大乘菩薩不見身外别有众生。二空平等智現前。無差别相故。是菩薩应住之處。常住之處也。

無我相……壽者相——我相等属我执煩恼。俱生我执之煩恼。俱生者即所謂先天的本能的。至於習慣熏成的則属分别我执。

人相——既有我的人我的身体。就有一期的生命。此生命之虚妄相。即人相。

众生相——物質精神合成心身。即五蘊色身之相。

壽者相——即生命不朽之相。

此四相均属我执。即我执煩恼。由俱生我执所起之分别我执。有此执則見有众生可度。有法可証。無此四相。便能見到實無众生可度。

復次……菩薩应如是布施不住於相——此二如正示修行之法。
菩薩於法　法統指世出世間有为無为諸法。
应無所住　住即执着。於一切境不可有一念分别存在。金剛般若無相之智恆时現前。於一切法不起分别。名無所住。
行於布施乃至**味觸法布施**——不落一切相而行布施。於百千諸行唯說施者以施行攝一切行故。　諸法真实之性徧於法界。不住相布施。即称性修行。能徧法界廣为佛事。故福德不可思量。

以上所講係顯金剛般若之体相。以下所講係顯般若之用。

施波羅密有三種。財施。法施。無畏施也。　無住相布施名金剛

般若波羅蜜。故菩薩应如是住。如是行。如是降伏其心。金剛般若所說之理。所顯之相。不落空、不落有。断除众生空有之見。令入大乘中道之理。

可以身相見如来否——身相即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乃至应身（有）报身（空）法身（非有非空）等相。
不落三身。三身即一身。一身即三身。三一不二。平等一如。然後可以見如來。
即非身相——非金剛般若所顯中道之相。凡所有相皆從緣生。所謂諸法從緣生、諸法從緣滅。生住異滅。遷流变動。实無固定之相也。虛妄者。妄即妄执所起之妄相。此相本無体性。故名虛妄。

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即不起法执。不住於相。二空所顯真如之理現前。即見到自性之如來矣。

以上斷疑。今起正信。

頗有众生——指未来众生

言說章句——指本經中章句及所顯金剛般若二空真如之理。

信——信为道源功德母。

實信——指能实際体会金剛般若中道之理。於实理而起信。如人飲水冷暖自知。

如來滅度——如來即釋迦。滅度即涅槃。釋迦十九歲出家。三十歲成道。說法四十九年。或云五十年。八十歲涅槃。

後五百歲——第一五百年解脫堅固。第二五百年禪定堅固。第三五百年多聞堅固。第四五百年塔廟堅固。第五五百年鬥爭堅固。後五百歲指第五五百年鬥爭堅固時代。

持戒修福——修福中以修禪定功德最大。故修福指修禪定。

能生信心——能实際体会　　自然界之一切形相即真實相。

是人——具足戒定慧之人。

善根——大乘善根。

悉知——簡比量智是現量智。

悉見——簡肉眼見以佛眼見。用佛眼見众生八識田中所種種種之福田。

無復我相乃至**壽者相**——除分別我執。金剛般若我空之智現前。

無法相亦無非法相——除法執。應云法非法相非相是法執之四相。

法相——法執为有。執一切法有其实質实因等。

無法相（为空）（法體性空）無其所有实執法相。

無非法相——愚者妄情撥圓成为無。名非法相。智者了此圓成是有。故無非法相。無其所執之空相。二空真如所顯之理不可謂無也。斷疑據無住相來。

一切賢聖皆以無为**法而有差別**——就所修証而有差別。無为即指二空真如。聲聞。緣覺。菩薩。佛果。賢位聖位之差別以二空真如無为而說差別。

如來所說法乃至**非法非非法**。

二空不二。能所双忘。故不可說。緣生則說。故曰說法終日。無法可說。聞法終日。無法可聞。

即非福德性　　性般若無为平等無差別之真实性。以平等心布施。虽以財施。其功德無異法施徧滿虛空。

非福德性　　即般若二空真如平等之实相。非众生所執有相之福德。

四句偈等　　四句偈不僅指經末之四句偈。凡一段中句義圓滿者。均可名一偈。就施者方面而言。以平等心布施。不論財法。其功德無差別。就受者方面言之。則法施之功德究超勝於財施。以法施能開發众生本有之智慧。生法身長慧命均在此也。

一切諸佛乃至**皆從此經出**　　般若为諸佛之母故。

佛法非佛法　　非众生所執語言文字之佛法。

須陀洹　　名入流或預流小乘初果。見道位。証四諦我空之理。断三界八十八品見惑。天上人間七返生死。断尽欲界九品之惑。

斯陀含　　名一往來。断思惑八十一品欲地前六品思惑煩惱。還有人間天上各一番生死。

阿那含　　断欲地九品思惑尽。不來受生死。故名不來。

阿羅漢　　具無生、应供、殺賊三義。無生者。出三界分斷（註：竊疑為筆誤，似應為「段」）生死。除俱生我執。証無餘依涅槃。应供

者。應天上人間之供。殺賊者。殺煩恼賊。

無诤　　不与有為法有诤。

離欲阿羅漢　　阿羅漢又義离欲。

阿蘭那行　　阿蘭那義寂靜處。阿蘭那行。真实修清淨行。

實無所行　　所行不起我執。不住諸相故。

然灯佛　　釋迦於修行第二大劫中遇然灯佛。

於法有所得不　法。菩提法。

於法實無所得　說而無說。聞而不聞。証而無得。此言本性上不增不減。即二空般若之法。由二空般若之法証二空般若之理。此理非由外來。故曰無所得。

菩薩莊嚴佛土不　　此即莊嚴佛土。疑有修有得。意謂因中修淨行功德方能成妙莊嚴之國土及佛身。似此何以說無相行乎。

莊嚴佛土者乃至**是名莊嚴**　　空除一切有为相。証無所得理。由空無自性所顯真实法性。本具足無量功德。是名莊嚴。

生清淨心乃至**应無所住而生其心**　　二空般若之心曰清淨心。二空智現前則不着六塵。無所住。空也。而生其心。所謂真空妙有。無相莊嚴乃真莊嚴。故菩薩以如幻三昧來教化众生。

須弥山王　　無分別智証無分別理。犹如須弥山不動不搖。

佛說非身是名大身　　因緣所生空無自性。所以佛說非身。但空無自性所顯之真空法性是乃名为大身耳。凡物由現相說固有大小之分。由因緣所生。空無自性上說本無大小差別。由一切名相上則有種種不同。所以大小多少好醜等名乃隨緣所說也。

恆河沙七宝布施　　七寶布施亦是難事。但究屬有漏功德。自不如受持经偈兼为他說。能証無上道果。法施功德豈財施可比哉。七分以上只說清淨法身。八分較量福德。言佛法皆從此經出。八分以下歷舉三乘俱從無为法中而現修証差別。究竟歸於無為。終勸諸菩薩無住生心而喻須彌王大身。四果與菩薩同歸無得。大小渾融。以顯無相之殊勝。此較量功德。故又深一步。

隨說是經乃至**尽能受持讀誦**　　須跟定清淨不住相。講本清淨心說法。即如來法身。恭敬之者何分塔廟。對說經處且如此尊敬。何況不但隨說尽能受持讀誦者乎。

以是名字汝當奉持　　欲知義趣須先識名。

佛說般若波羅密　般若波羅密。性离言說。为众生故佛方便以言說示之。

即非般若波羅密　　落于言說相之般若波羅。非金剛般若二空实相之般若波羅密。

是名般若波羅密　　溪声鳥語皆是如來法音。處處皆華嚴世界。

如來無所說　　佛說一切法為破一切相。無定法可說。正顯如來所說不落言說文字中。

世界依報由众生業因所感之果報。性非实有。小乘謂由極微所合成。「微塵」即極微。是法塵所攝。世界是六塵所攝。破众生之实有世間执。故謂微塵是妄心所想成。世界是妄念之幻覺。　　性非实有者。性指成世界之性。謂由因緣和合而成。　　極微即所謂基本元素。楞嚴经謂为隣虛塵。犹如現在之元子電子。屬於理想所成。故屬法塵所攝○○○○。

三十二相

此相由修六度万行所得。此破众生出世間之执。执如來在三十二相之中。　　佛具足之身相乃隨众生虛妄心应緣而現。本來空無

自性。似鏡花水月。

可以身相見如來不

身相指化身三十二相。如來指法身。

所說身相即非身相

身相指化身。化身有生住異滅。

金剛般若二空之理是如來法身。金剛般若二空之智是报身。卅二相是应身。依报身应众生之机而出現。然須悟三身即一一即三。不可落于一相。方顯無相無不相。三一不二。平等一如。

前第五分不可以身相見。言果相不住。第十三分則指能說人空。故非重複。

義趣　　義 第一義諦。趣 趣向实相。

慧眼　羅漢所得之慧眼。我空之真理也。

信心清淨　　於一切法不起执着。

生實相　　智慧能証实相。实相离一切虛妄相。本無有生亦無有滅。今從為慧所証而言。曰生实相。

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有功德　　頓悟頓入頓証之大菩薩

所以者何乃至**即是非相**。断法执

离一切諸相　　离我法二执。証二空真理。

即名諸佛　　二空真理是諸佛法身。即諸佛所共証之理。

第一波羅蜜　　即般若波羅蜜

非第一波羅蜜　　非众生虚妄心所执有相之般若波羅蜜

忍辱波羅蜜乃至**是名忍辱波羅蜜**　　上來所說顯金剛般若智慧。般若波羅蜜为諸波羅蜜之基礎。屬於理智或心方面。　彼五波羅蜜屬於事相或境方面。彼五波羅蜜與般若波羅蜜互为成就之因。一为知識。一为实踐。缺一皆不得成菩提果。

忍屬心。辱屬境。　忍对於自然界等外來之逼迫逆來順受。內不見有能忍之心。外不見有所辱之境。能所双忘。平等如如。名無生法忍。

生忍是对有情界逆順之境言。

法忍是對自然界逆順之境言。具足三忍名忍辱波羅蜜。

非忍辱波羅蜜　凡夫二乘相似菩薩等所行之忍辱波羅蜜。非佛所謂之忍辱波羅蜜。因彼等未達二空真如之理故。

我於尔时乃**至無壽者相**。歌利王、刀、劍等屬法相。　四相屬我相。我法二相皆空。故不生嗔恨。

不应住色生心　　生心即差别心。即不应於色等境上起愛憎等種種虛妄差别之执。

应生無所住心　　六根對六塵時了達諸法從緣生。一切唯心造。如幻如化。則不生执着之心。
二空根本智了達一切法平等如如。　二空後得智了達一切法不空如幻。　自根本智生後得智。後得智現前時以如幻之法如神等廣为佛事。斯名「生無所住心」。

不住色声等生心是不住有

生無所住心　不住二乘偏空之空。非有非空即中道智。

即为非住　非住於中道之住。众生住有为非住。二乘住空为非住。不住生死涅槃。名为住於中道第一義諦之住。

真語者　如理而証。如量而說。

实語者　有事实可証之語。

如語者　合於世出世间修証因果之性而說。

不異語者　三世諸佛所共同說。

所得法　所証得实相般若。

無实　不可执言而取实。

無虛　常恆不滅。不可离言而别求。

如人入闇　無般若智慧之光故。

日光明照　般若空智現前。光明照耀故。

見種種色　見諸相真理。

溥齋夏蓮居撰